采 购 合 同

甲　　方：昆明市呈贡区民政局　　合同编号：_____

乙　　方：云南畅硕科技有限公司　　履 约 地：昆明

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，等价有偿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。

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供货产品：

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设备见：

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小计（元）
良田多功能签批采集设备 型号 Q600R	4	台	1870.00	7480.00
合 计（人民币大写）金额：柒仟肆佰捌拾元整				

二、合同总金额：

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（大写）柒仟肆佰捌拾元整（¥7480.00 元 ）

三、交货时间、地点及验收：

1. 交货时间：根据物流时间来计算。

运输方式：□铁路　□公路　□自提　■其它（快递）

2. 验收：货到 1 日内验收，如有异议，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，否则视为验收通过。

3. 交货地点及接收人：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政务服务中心 E 区 杨燕 13888590842

四、付款方式：

1. 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本次合同货款总额 **100** %，即人民币¥**7480.00** 元,大写：柒仟肆佰捌拾元整

2. 支付方式为：□支票　■电汇

五、培训、服务条款：

1. 课程培训：培训课程名称 无 。

2. 其它培训：无 。

六、售后服务条款：保修及服务条款详见产品保修卡，一年质保。

七、违约责任：

1. 乙方责任：乙方如因非不可抗力的原因而造成不能交货或逾期交货，乙方需承担相应违约责任。
2. 甲方责任：甲方未能按时履行其付款义务，须按照未付款部分的 50 %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八、解决纠纷的方式：如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可向被告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通过法律程序予以解决。

九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。未尽事宜，友好协商解决。

十、合同签订：合同签订时间：2021 年 10 月 18 日，合同签订地点：昆明市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（盖章）起开始生效。

甲方：昆明市呈贡区民政局
签字（盖章）

代表人：签字
电话：67473076
开户银行：呈贡农村信用社
帐号：06000523808620 2

乙方：云南畅硕科技有限公司
签字（盖章）

代表人：签字
电话：18608712950
开户银行：富滇银行昆明盘龙支行
帐号：241011010000078757